

价格折扣报价格式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2025年度江苏省省级及南京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单位名称） 采购编号为项目 JSZC-320000-SCZX-K2024-0729 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度江苏省省级及南京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标的名称） 属于 物业管理 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江苏星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80.1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74.267 万元，属于“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”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江苏星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加盖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月14日